

证券代码：837564

证券简称：创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创志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创志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1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6,625,411.63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1,759,129.17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7,560,000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15,120,000.00 元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5,6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，每 1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5,6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83,160,000 股。

### 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6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3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（2）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1.7 元。

（3）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1年9月29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1年9月30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1年9月29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21年9月30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9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1年9月30日。

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56,889,015	75.25	5,688,901	62,577,916	75.25
无限售流通股	18,710,985	24.75	1,871,099	20,582,084	24.75
总股本	75,600,000	100.00	7,560,000	83,160,000	100.00

## 七、相关参数变动情况

### （一）调整每股收益

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83,160,000股摊薄计算，2021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0.39元。

(二) 特别表决权股份数量及其权益变动情况

本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。

**八、联系方式**

地址：江苏省常州市劳动东路 581 号      联系人：贺辰阳

电话：0519-85507089      传真：0519-88869251

**九、备查文件**

《创志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创志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3 日